

证券代码：301012 证券简称：扬电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1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1日以现场方式在江苏泰州姜堰经济开发区天目路69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6日以专人送达等《公司章程》认可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陈拥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陈拥军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张小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1 日